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GENERAL

FCCC/SBSTA/1997/5  
1 Ma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  
第六届会议  
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2(a)

## 临时议程说明

### 执行秘书的说明

#### 一、导 言

1. 已经做了安排，定于1997年7月28日至8月5日在波恩的 Hotel Maritim 举行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科咨机构）第六届会议。本届会议将于1997年7月28日星期一上午10时由科咨机构主席主持开幕。

#### 二、临时议程

2. 同主席磋商后拟议的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科咨机构）第六届会议临时议程如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选举主席之外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 (c) 本届会议的工作安排。
  - (d) 科咨机构为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第三届缔约方会议）进行的筹备工作。

3. 科咨机构与履行机构的分工。
4. 方法问题。
5. 与相关国际组织的合作。
6. 国家信息通报：
  -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信息通报；
  - (b) 未列入《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的信息通报。
7. 技术的开发与转让。
8. 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
9. 同共同执行有关的方法问题。
10. 本届会议的报告。

### 三、临时议程说明

#### 1. 会议开幕

3. 科咨机构第六届会议定于 1997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由主席主持开幕。

####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4. 将科咨机构第六届会议临时议程提交通过（见上文第 2 段）。

##### (b) 选举主席之外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5. 科咨机构第五届会议上，主席告知科咨机构：同各区域集团代表进行的非正式磋商正在取得良好的进展，但仍无法选定该届会议的副主席和报告员。

6. 1997 年 3 月 7 日，依照科咨机构第五届会议的进展，非洲集团和拉美及加勒比集团的代表在柏林授权特设小组第六届会议第 5 次会议期间宣布：他们的集团进行磋商以后，议定了本届和下届的提名人选，他们提议由毛里求斯的 Mr. Soobaraj

Sok Appadu 先生担任副主席，哥伦比亚的 Jose Rodriguez Gomez 先生担任报告员。科咨机构主席欢迎宣布的人选，指出：他将在科咨会议的下届会议提议鼓掌选出提议的提名人选。

(c) 本届会议的工作安排

(一) 文 件

7. 拟订临时议程时考虑到会以联合国的六种语文及时分发文件。但有下列一些例外。

8. 第 FCCC/SBI/1997/10 号方案预算文件也可能稍迟分发，但会以所有语文分发。

9. 下列文件将只编制英文本，但将稍迟分发，以便向代表们提供刷新的资料：FCCC/SBSTA/INF.2，FCCC/SBI/1997/13，FCCC/SB/1997/4，FCCC/1997/5，FCCC/SB/1997/6 和 FCCC/SB/1997/INF.2。

10. 下文附件一中载有同临时议程有关的文件，以及在本届会议分发的其他文件一览表。

(二) 日 程

11. 本届会议的日程将根据正常工作时间内的设施供应情况排定。有口译服务的正式会议开会时间为：7月28日和30日上午10时至下午1时、下午3至6时，8月5日只在下午开会。也将为没有口译服务的非正式会议提供一些设施。请各位代表按照排定的时间迅速到会，充分利用这些设施。下文附件二载有拟议的工作安排。如果为某一天排定的项目提前完成，可以接着审理其他项目。

(d) 科咨机构为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第三届缔约方会议）进行的筹备工作

12. 除了就第六届会议的分工方式提出意见以外，科咨机构将需要在其第七届会议上就面前的其他事项拟订提交第三届缔约方会议的建议，使缔约方会议能够采取适当决定。科咨机构不妨在其第十一届会议上采取《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为第一届缔约方会议拟订建议时所采取的两样做法（ A/AC.237/Add.1 ）。

3. 科咨机构和履行机构的分工

13. 在其第二届会议上，第一届缔约方会议决定在其第三届会议审理履行机构和科咨机构的分工问题。将根据两个附属机构的主席向他提交的建议（见 FCCC/CP/1996/15，二 F 节，第 24 段）进行分工。科咨机构将备有科咨机构和履行机构的主席所编写的第 FCCC/SB/1997/2 号文件。科咨机构不妨同履行机构设立一个非正式联系工作组，编写一份提请科咨机构和履行机构通过的分工问题结论草稿，包括编写一份提请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通过的决定草案建议。

4. 方法问题

14. 在其第四届会议上，科咨机构议定要经常审查有关方法问题及其供资问题的进展，为支持这一审查，请其主席团的一个成员，或主席指定的一个代表，在其届会期间就这些问题进行不限成员名额的磋商。随后，在其第五届会议上，由两位代表担任共同主席，召开了一次非正式磋商小组会议，审议方法问题。科咨机构请秘书处使用科咨机构第五届会议工作报告（ FCCC/SBSTA/1997/4 ）附件二中所列的格式提交报告，就第 FCCC/SBSTA/1996/20 号文件中提到的任务，研拟一份今后工作方案，包括着眼于短期的一些文件。科咨机构请秘书处为执行这项工作同政府间气候变化工作团（气候工作团）和其他有关组织进行磋商。考虑到秘书处必须编为第 FCCC/SB/1997/INF.2 号文件分发的资料，将再度召开磋商工作组继续审议这些问题，尤其是所涉预算问题。根据这个工作组的结论，科咨机构不妨就《公约》

的下一个 1998 - 1999 两年期方案预算 ( FCCC/SBI/1997/10 ) 向履行机构提出咨询意见。

## 5. 与相关国际组织的合作

15. 在其第四届会议上, 科咨机构注意到政府间气候变化工作团着手研拟《第三次评估报告》的准备情况。在这届会议上, 科咨机构请各缔约方在 1997 年 5 月 30 日以前就规划的《第三次评估报告》的结构和内容提出意见, 备供编入杂项文件中。因此, 在其第六届会议上, 科咨机构将备有载述这种意见的第 FCCC/SBSTA/1997/MISC.4 号文件。科咨机构可能决定将这些意见提请政府间气候变化工作团注意, 供它审议。

16. 科咨机构可能收到关于气候工作团编写技术文件进展情况的更新资料。

17. 科咨机构也可能审议相关国际组织收到的提请它注意的任何其他资料。

## 6. 国家信息通报

###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信息通报

18. 在其第二届会议上, 缔约方会议以其第 9/CP.2 号决定请附件一所列缔约方根据公约第 12.1 和第 12.2 条在 1997 年 4 月 15 日以前向秘书处提交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对于应在 1996 年提交第一次信息通报的缔约方, 则须在这一日期以前提交信息通报的更新文本; 经济转型期缔约方提交第二次国家通报的日期原则上不应迟于 1998 年 4 月 15 日。也要求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每年 4 月 15 日以前, 按照第 3/CP.1(FCCC/CP/1996/15/Add.1)号决定所载的原则, 提交每年的排放源排放量和吸收汇清除量的国家清单数据。秘书处将提出口头报告, 说明它审查《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第一次信息通报的进展情况和缔约方提交其第二次信息通报的情况。

19. 科咨机构会注意到上述报告, 可能促请没有按期提交信息通报和 (或) 温室气体清单更新文本的缔约方尽早予以提交。

20. 应科咨机构在其第五届会议上提出的要求 ( FCCC/SBSTA/1997/4 ), 秘书处拟定了工作计划, 包括深入审查《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第二次信息通报的一

份暂定时间表。科咨机构不妨审议这一文件（FCCC/SB/1997/5），要求缔约方同秘书处讨论它们所希望进行的任何改革。

21. 在履行机构第六届会议的范围內，将在1997年7月31日星期四下午举行关于附件一列缔约方信息通报的一次非正式研讨会。秘书处将为定于1997年10月在波恩举行的履行机构届会编制关于第二次国家信息通报的首次文集和综合报告。秘书处打算提交对数据的初步综述，可能尽量包括过去温室气体排放量和对将来排放量之预测的趋势（FCCC/SB/1997/6）。

#### (b) 未列入《公约》附件一的信息通报

22. 缔约方会议在其第二届会议上以第10/CP.2号决定第1(a)段请秘书处根据第8条第2款(c)项，通过在区域一级组织讲习班，为协助缔约方特别是协助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编制初始信息通报提供便利；提供一个论坛，以便交流关于确定估算清单及经请求时确定初始信息通报中其他信息内容的排放因子和活动数据的经验；向附属履行机构和附属科技咨询机构的每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FCCC/CP/1996/15/Add.1）。

23. 秘书处将就这些问题提交一份进度报告（FCCC/SBI/1997/9）。

### 7. 技术的开发与转让

24. 在其第五届会议上，科咨机构注意到秘书处为编写调适技术、技术和诀窍转让的条件以及技术信息中心等专题所进行的活动。科咨机构敦促秘书处加速进行这些活动。

25. 科咨机构将备有关于上述活动进展情况的报告(FCCC/SB/1997/3)和对于这份报告的更新文本(FCCC/SB/1997/4)。科咨机构也将收到关于最近投资趋势和资金流动以及特定信息，尤其是有关多边金融机构的技术文件(FCCC/TP/1997/1)。这份技术文件将是按照第FCCC/SB/1997/1号文件第34 - 40段中的建议编写的有关转让条件的一系列文件的第一份。科咨机构可能注意到本届会议文件中的信息而向秘书处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26. 在第五届会议上，科咨机构回顾第 7/CP.2 号决定表示需要评价专家名单使用情况，同时考虑到正在进行的关于政府间技术咨询工作团的讨论情况。科咨机构请秘书处为第七届会议编写一份报告，说明它使用名单的经验。许多缔约方敦促科咨机构毫不延迟地设立政府间技术咨询工作团。有些缔约方说，这个事项应该等到评价报告完成以后再予考虑；没有任何一个缔约方就同政府间技术咨询工作团有关的体制问题提出建议。科咨机构议定在第七届会议上评价这个问题。

#### 8. 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

27. 在第三届会议上，科咨机构请秘书处开列一份同联合开展的活动有关的方法问题清单。科咨机构在其第四届和第五届会议上审议了这份清单。

28. 在其第五届会议，科咨机构请秘书处按照第 5/CP.1 号决定就该届会议工作报告(FCCC/SBSTA/1997/4)第 47(d)段中所载方法问题清单研拟实际方案，并就这方面的进展情况提出报告。科咨机构请感兴趣的缔约方和组织向秘书处在这方面的的工作提供支助。

29. 秘书处已经开始研拟实际方案， 将就这方面的进展情况向科咨机构第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30. 科咨机构将收到载述试验阶段共同执行活动情况更新信息的第 FCCC/SBSTA/1997/INF.2 号文件供它参考。

#### 9. 同共同执行活动有关的方法问题

31. 在科咨机构第五届会议上，若干缔约方提议在其第六届会议议程中载列一个单独项目，审议对感兴趣的缔约方可能共同执行的活动、乃至过了共同执行活动之试行阶段以后的活动、提供资助的方法问题。各缔约方不妨做好准备，就如何处理这个问题提出意见。

#### 10. 本届会议的报告

32. 由于本届会议会期较短，鉴于讨论的性质和时机，本届会议结束时可能无法分发本届会议工作报告全文。科咨机构不妨通过有关议程项目或分项目下的决定

或实质性结论，并且如同以往的会议那样，授权可能选出的一位报告员在主席的指导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完成报告，在没有报告员的情形下则授权主席完稿。虽然将尽量在本届会议上以所有文本通过结论，但必须有足够的时间进行翻译工作，才能办到。



## 附件一

###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第五届会议收到的文件

#### 为本届会议编写的文件

FCCC/SBSTA/1997/5	临时议程和说明
FCCC/SBSTA/1997/MISC.4	与有关国际组织合作：政府间气候变化工作团第三次评估报告的结构和内容 缔约方的评论
FCCC/SBSTA/1997/INF.2	试验阶段共同执行的活动
FCCC/SB/1997/2	履行机构和科咨机构的分工：主席的说明
FCCC/SB/1997/3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进展情况报告
FCCC/SB/1997/4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进展情况报告更新信息
FCCC/SB/1997/5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信息通报
FCCC/SB/1997/6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信息通报：清单和预测数据
FCCC/SBI/1997/INF.2	关于工作方法的工作方案
FCCC/TO/1997/1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技术和诀窍的转让条件。朝向发展中国家的资金流动的趋势和数据

为本届会议编写的其他文件

FCCC/SBSTA/1997/4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 1997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 在波恩举行的第五届会议工作报告
FCCC/SBSTA/1996/20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 1996 年 12 月 16 日至 18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第四届会议工作报告
FCCC/SBI/1997/9	《公约》附件一缔约方信息通报：便利提供资金和 技术支助的秘书处活动。进展情况报告
FCCC/SBI/1997/10	《公约》的 1998 - 1999 两年期方案预算
FCCC/SBI/1997/13	未列入《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的信息通报：提交 首次国家信息通报的有关资料
FCCC/SB/1997/1	关于技术和技术转让的进展情况报告
FCCC/CP/1995 和 Add.1	1995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7 日在柏林举行的缔约方会 议第一届会议报告
FCCC/CP/1996/15 和 Add.1	1996 年 7 月 8 日至 19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缔约方会议 第二届会议报告
A/AC.237/91/Add.1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委员会 1995 年 2 月 6 日至 17 日在纽约举行的第十一届会议工作报告 第二部分：委员会向缔约方会议提交的建议和其他 决定与结论

附件二

附属科学和技术咨询机构第六届会议  
拟议的工作日程<sup>1</sup>

	7月28日，星期一	7月30日，星期三	8月5日，星期二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项目1，2，3和4	项目7和8	
下午3时至6时	项目5和6	项目9	项目10

-- -- -- -- --

---

<sup>1</sup> 科咨机构的会议将同其他附属机构的会议分头举行。